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冷凍空調與能源系

新南向專班國際產學合作專班【印尼班、越南班】

實習廠商配合事項說明

一、國際專班簡介

1. 與一般 2 年制國際專班不同，2+i 專班學生來台學習 2 年半，共 5 個學期，前 3 個學期在校修課，第 4-5 學期至合作廠商實習
2. 招收國際優秀學生來台就讀(據申請專班資料招收不同國之優秀學生)
3. 1-3 學期安排華語課程(至少 15 學分)及華與輔導課程約 126 小時，加強國際生華語能力
4. 實習期間學生週五會有返校修課之需求，另外，學校皆有安排實習指導老師及生活輔導老師(曼特師)輔助學生課業上及生活上、心靈上之所需

二、了解新南向專班及教育部規範

【參考檔案：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規範】

重點事項：

1. 「**每學期**」每生應簽署「學校、學生與廠商的三方實習合約」之個別實習合約，即每次簽訂校外實習合約期間最長為**一學期**
2. 廠商應參照勞動基準法及其他法規規定，給予學生津貼。廠商所提供實習給付科目應為「**實習津貼**」，不得以其他名義(如獎學金)提供
3. 學校端有義務轉知廠商配合教育部**訪視**作業，廠商配合情形亦將納入教育部後續核班之重要參據
4. 如於校外實習期間，住宿於合作企業所提供宿舍，學校及合作企業仍須安排專人管理及協助學生
5. 任何工讀均須由學生自主與廠商簽署雙方工讀合約，不得有強迫情事
6. 學生校外實習津貼及工讀津貼薪資皆應直接匯入學生專屬帳戶
7. 廠商所提供實習津貼及工讀薪資應「**分類入帳**」，不得逕以一筆薪資總數名義匯入學生帳戶(考量部分廠商內部作業無法將同一人薪資分為兩筆匯入，可在薪資單及薪資清冊上將實習津貼及工讀津貼分項目列出，以暫代此項之規定)
8. **嚴禁廠商有代扣代辦費或代扣學雜費之情形**
9. 同一廠商從事校外實習課程及工讀活動，**每週總時數不得逾 40 小時**
10. 「學校、學生與廠商的三方實習合約」與「學生與廠商的雙方工讀合約」必須明確區隔，**不得將工讀合約併入實習合約中**

三、新增廠商所需資料(計畫書)

新增廠商所需資料表	資料內容及須請廠商配合事項	參考檔案
校外實習單位評估表	學校會對實習廠商整體進行評估，包含實習津貼條件、實習內容、是否提供住宿及膳食，是否有檢附 勞工安全資料、消防安全資料 等，會再請廠商協助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年度校外實習單位評估表(空白)

	提供相關資料備查)	
校外實習合作單位基本資料表	須請廠商協助填寫資料表，並核公司章，再經由學校教師及主管簽章	校外實習合作單位基本資料表(空白)
合作意向書	學校與實習廠商簽署合作意向書，於簽署時間內為合作狀態	合作意向書(公版)

四、實習前作業：

1. 媒合面試:若新廠商同意配合學校與教育部之規範，並願意於報部時協助學校繳交資料，則會進行意向書等新增廠商相關文件之簽署，並安排學生與企業媒合面試
2. 實習前會議:
 - ✓ 專班學生初次至廠商端進行實習前，須招集實習廠商與學校共同開會，確立實習機制、實習內容等資訊
 - ✓ 若為專班學生實習中途轉換新廠商、於寒暑假之後轉換新廠商，則視情況可能需要廠商配合與學校開會
 - ✓ 廠商與實習輔導老師須共同訂定「個別實習計畫」(每位學生須擬一份實習計畫，包含學生被分配之部門、實習內容規劃等)，由實習老師協助彙整並與廠商聯絡
3. 請各廠商提供一位聯絡窗口，以利後續學校與單位之間溝通，及協助後續學校繳交資料

五、實習合約及配合事項須知

1. 專班學分學時:每學期學分數為 9 學分，每學期 18 週，每週實習 32 小時，一學期共 576 小時之實習時數
2. 學期間實習及工讀規定:
 - ✓ 實習時間固定週一~週四
 - ✓ 每週實習加工讀時數不得超過 40 小時，即除了實習時數 32 小時之外，每週可再工讀至多 8 小時
 - ✓ 若週一至週四實習日同學有請假，則多出來之時數可列入工讀時數，意即若同學週一請假、週二至週四實習共 $8 \times 3 = 24$ 小時，則當週彈性工讀時數可增加至 16 小時，唯每週工讀時數以 20 小時為上限。
 - ✓ 每日實習時數不得超過 8 小時，超過 8 小時部分可列為工讀時間，但須符合規定與勞基法
 - ✓ 一般型實習不得安排學生於午後十時至翌晨六時進行實習
 - ✓ 實習合約及工讀合約學校皆會提供教育部認可版本(中英印、中英越版本→根據專班性質)供簽署，實習合約為校方、廠商及學生三方簽約，一式三份；工讀合約為學生與廠商雙方簽約，一式兩份，但由於學校須留存一份以備查，因此須準備三份合約簽約
 - ✓ 學生實習與工讀期間須符合勞基法，廠商應為每位實習學生保勞保
 - ✓ 實習期間比照一般職員休假制度排休，並以不強迫實習生加班為原則
3. 返校及請假規定:
 - ✓ 因偶爾學校會舉辦一些重要活動與講座等需要學生返校參與，或教育部規範須辦理國際生相關活動並進行紀錄，以便提報教育部進行考核，有時須學生返校
 - ✓ 考量盡量不影響學生實習時間，故相關返校活動會盡量安排於週五非實習之工讀時段，並

提前 3 天~1 周以上告知學生及廠商，以利排班及排假

- ✓ 因專班學生實習並非正式員工工作，**實習期間若學校有重要活動須學生返校參與，應以學校活動與課程為主，工讀為輔**
- ✓ 部分學生因有宗教信仰之緣故，實習期間可能會遇到同學重要信仰之習俗須請假，如齋戒月開齋節(重要程度如同華人農曆新年)等，因教育部非常重視不同文化信仰，若同學因類似原因正當理由請假，請實習廠商予以准假。

4. 實習成績評核與月誌：

- ✓ 期中成績評核：實習期間同學們須填寫**月誌(每月一次)**；學生填寫完月誌，並於每月 25 號，交由實習主管簽章後由學生繳回學校，實習輔導老師會依據繳回之月誌進行期中期末成績之評分
- ✓ 期末成績評核：期末時實習單位主管依照每位學生當學期表現予以評論及評分，再經由學校實習輔導老師及專班班導進行評分，得出學生期末成績

六、提報教育部資料、教育部訪視與廠商須配合事項

1. 每年報部時間約為**4 月及 9 月份**，此時期有較多資料須廠商提供及協助學校填寫，時程也會較趕，須廠商密切配合，資料皆可提供電子檔即可！

項次	提報教育部廠商須繳交之資料	繳交資料說明	參考檔案
1	勞保投保證明	勞保投保證明須涵蓋學生實習期間	無
2	薪資單	依教育部報部要求，須請廠商提供特定月份之薪資單，薪資單須包含薪資結構明細， 實習津貼與工讀津貼須分開列 ，並請 提供公司核章後之資料	無，依各公司提供之薪資單格式
3	薪資清冊	依教育部報部要求，除薪資單外須提供薪資清冊，薪資單與薪資清冊最大的差別在於：薪資單為每位學生單獨一份資料，薪資清冊則為某月份該廠商所有實習生共同列在一張表上，若公司僅有薪資單格式，可使用所提供之範本造冊，並 提供公司核章後之資料	薪資清冊範本(空白)
4	打卡紀錄	由於教育部對於學生實習及工讀時數是否超時非常重視，須請廠商提供特定月份(依教育部報部所需月份提供)之打卡紀錄或是出勤表，以檢視時數是否符合規範(每週不得超過 40 小時)，須 提供公司核章後之打卡紀錄	無，依每間公司提供之格式為主
5	滿意度調查表	於每學期末廠商須協助填寫滿意度調查表，另由於 4 月份有一次報部，須於該學期期中多填寫一次調查	實習合作機構對實習課程及實習生滿意度問卷調查表

		表，以利學校繳交報部資料	
6	學生學習成績評核	此為期末成績評核： 於每學期末廠商須協助評核每位同學該學期之表現，撰寫評語及評分並簽章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冷凍空調與能源系新南向專班國際產學合作專班校外實習成績評核表(廠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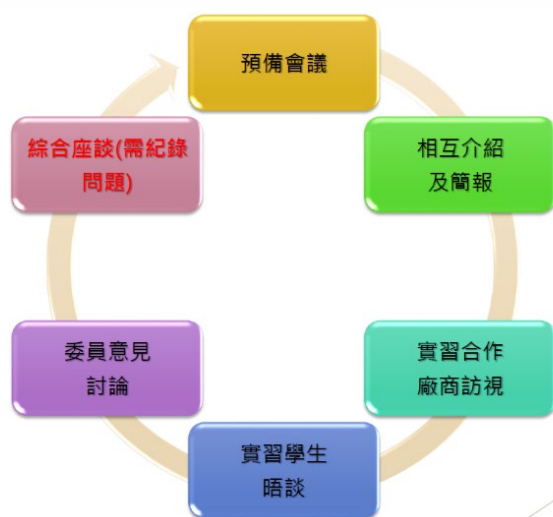
項次	提報教育部廠商須協助之資料	協助資料說明	參考檔案
1	個別實習計畫	廠商須與學校實習老師共同擬訂實習計畫書，每位學生須擬一份實習計畫，包含學生被分配之部門、實習內容規劃等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系學生個別實習計畫(印尼)
2	學校與合作機構訂定人才培育計畫相關之會議紀錄	通常於學生實習開始前，招集實習廠商與學校共同開會，確立實習機制、實習內容等實習相關合作事項	無，報部須繳交會議記錄及簽到表
3	校外實習媒合流程、相關佐證資料	學生與廠商進行實習媒合時，須讓校方記錄過程(如拍照、廠商配合簽到等)	無，報部須繳交媒合照片、簽到表、海報等
4	校外實習單位評估表	如前述新增廠商所需資料之一，學校會對實習廠商整體進行評估，包含實習津貼條件、實習內容、是否提供住宿及膳食，是否有檢附勞工安全資料、消防安全資料等，會再請廠商協助提供相關資料)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年度校外實習單位評估表(空白)
5	目前執行實習之三方已用印之書面契約	廠商、學校與學生三方須簽署校外實習合約書	中英印(對照)-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實習合約書暨實習訓練書(最新公版)
6	校外實習學生訪視紀錄	各單位實習輔導老師每學期須至學生實習單位進行訪視及關心學生實習現況，老師會和廠商約時間進行實習訪視	無，訪視紀錄為實習輔導老師填寫
7	校外實習住宿訪視紀錄	每學期生活輔導老師(曼特師)會至學生宿舍進行訪視，考察學生住宿安全，若廠商有提供公司內員工宿舍供學生住宿，曼特師會和廠商約時間進行住宿訪視	無，訪視紀錄為曼特師填寫
8	實習成績評核	此為期中成績評核： 實習期間同學們須於每月填寫月誌(系上會提供資料給廠商級學生)，學生須於每月約第四週填寫完畢，並交由實習主管簽章後繳回	實習月誌表單 紙本資料連結 -詳見細網學生專區-國際專班學生專區-實習期間(紙本下載)

		學校，實習輔導老師會依據繳回之月誌進行期中成績之評分	(提供紙本或是電子檔供學生填寫)
9	工讀合約書	1、工讀合約為學生與廠商雙方簽約，一式兩份，但由於學校須留存一份以備查，因此須準備三份供簽約 2、分為學期間工讀及暑期間工讀兩種(合約格式相同，但因須報部須分開簽署)	工讀合約書-公版-中英印版/中英越

日後若有表格內所列未盡之資料須請廠商協助，再請實習廠商多包涵!

2. 繳交報部資料之後，教育部會針對全國各校專班實習廠商進行抽籤，若廠商被教育部抽中，則須配合教育部進行訪視作業，每年訪視時間約為 **5 月份及 11 月份(接近期末)**，教育部會告知訪視時間並安排訪視委員至實習公司進行實地訪視

實地訪視作業-回應及紀錄



實地訪視流程

- 預備會議：委員一開始會與大家討論如何配合他們訪視
- 相互介紹及簡報：學校會介紹與會人員(包含訪視廠商的代表)，並進行簡報介紹冷凍系及訪視廠商實習之關聯性、實習內容等
- 實習合作廠商訪視：訪視同學實習公司環境、作業環境等
- 實習學生晤談：委員會單獨與學生晤談，會對學生進行問答，由學生的回答做相關評比
- 委員意見討論：委員們單獨討論意見
- 綜合座談(需紀錄問題)：委員會針對此次訪視給予意見回饋，需紀錄委員意見並予以調整及改善

七、工讀合約及暑期工讀合作須知

1. **工讀合約**為學生與廠商雙方簽約，一式兩份，但由於學校須留存一份以備查，因此**須準備三份合約簽約**
2. 分為學期間工讀及暑期間工讀兩種，合約格式相同，但因為要報給教育部，必須分開簽署
3. 學期間工讀合約，因另有實習合約，因此學期間之工讀時數受到限制:每週總時數不得超過 40 小時，每週工讀時數不得超過 20 小時
4. 暑期工讀合約因為非學期間工讀，學校及教育部對於工時並無特別規範，僅所有事項須符合勞基法之規定

八、實習期間轉換實習廠商、不適應機制

1. 若廠商欲提前終止實習生之實習，應至少提前 10 日前向學校及實習生提出告知，協調後仍欲中止學生實習，則學校會進行輔導學生及中止實習、轉換廠商等申請流程作業

2. 若同學實習不適應需轉換廠商，經校方輔導後，若仍無改善，則可申請轉換實習單位

九、其他及小叮嚀：

由於部分同學因信仰問題不能吃豬肉，若實習廠商有供餐，記得要詢問同學是否吃素哦！

-以上未詳盡事宜，會繼續進行補充及滾動式調整，請各位實習廠商見諒！-

若有疑問請聯絡：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冷凍空調與能源系 陳品儒助理 04-23924505 #8241

113.06.21